

新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灯具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HLHS-CG-2025090200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新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灯具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66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巨恒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新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灯具采购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新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灯具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新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灯具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机构,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投标人在参加招投标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3投标人自2022年1月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4投标人自2022年1月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9-15 08:30:00到2025-09-22 17:00:00。

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0-10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金海路北侧金厦广场C2幢19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0-10 09:3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金海路北侧金厦广场C2幢19层。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巨恒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哲里木路天育星园8号楼B栋11层

联系人：王立平

电话：15391169133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和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金海路北侧金厦广场C2幢20层

联系人：杨轩、刘杰

电话：0471-2532168

邮件：694210157@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新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灯具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项目新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灯具采购项目，招标人为内蒙古巨恒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新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灯具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新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灯具采购项目

2.2 标段划分：

标段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规格型号	项目预算
1	HLHS-CG-202509 02005	新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建设项目灯具采购项目	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约 66 万元

2.3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4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并验收合格交付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机构，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 投标人在参加招投标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3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4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获取招标文件

4.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5 年 09 月 15 日至 2025 年 09 月 22 日，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7:00，逾期不再受理；

4.2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网上获取，邮箱地址：694210157@qq.com；

4.3 获取招标文件前，潜在投标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原件的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指定邮箱 694210157@qq.com；经审查合格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1)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 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

(3) 参加招投标活动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

(4) 信用中国网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视为原件）；

(5)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视为原件）；

(6) 投标人信息（投标人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邮箱）

5. 招标文件售价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注：如投标人需要开票，请将文件费对公转入以下账户，并标明开票类型：

单位名称：内蒙古和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5 0100 6609 5413 3H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金海路北侧金厦广场 C2 幢 20 层

电话：18504817893

开户行及账号：内蒙古银行呼和浩特乌兰察布东路支行；109101201090137142；行号：313191000095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09:30，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地点为：内蒙古和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金海路北侧金厦广场 C2 幢 19 层）。

6.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巨恒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王立平

电 话：15391169133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哲里木路天育星园 8 号楼 B 栋 11 层

招标代理公司：内蒙古和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杨轩、刘杰

电 话：0471-2532168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金海路北侧金厦广场 C2 幢 20 层

2025 年 09 月 15 日

